附件1

**彰化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108年度「拒毒校園Line創意貼圖」比賽**

**-作品說明書（文字）**

|  |
| --- |
| **貼圖名稱** |
| 20字內。 |
| **貼圖說明** |
| 80字內。 |

附件2

**彰化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108年度「拒毒校園Line創意貼圖」比賽**

**參賽報名表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編 號 | 參賽者姓名 | 連 絡 電 話 |
| （由收件人填寫） |  | 住宅:  手機: |
| 作品名稱 |  | |
| 通訊處 | □□□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 市 市區 里 街 | |
| 戶籍地址 | □同上  □□□ 縣 鄉鎮 村 路 段 巷 弄 號  市 市區 里 街 | |
| 電子郵件信箱 |  | |
| 檢視應繳交文件請勾選：下述資料未完整，視同未完成報名程序，請仔細檢查  下列項目  □1.黑色裱板作品（含作品說明書）  □2.報名表(**含身分證正、反面影本及學生證正、反面影本**)及個資同意書  □3.作品授權同意書 | | |
| 參賽者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利用同意書：  主辦單位基於辦理本活動需要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本人於本張報名表所提供之個人資料，僅作為本活動連絡之使用，不作為其他用途。於活動期間內，可請求主辦單位停止或刪除上述個人資料，惟得獎及受領獎項權利受損應自負責任，本次活動所蒐集之個人資料保存期限為活動截止日後2年。  立同意書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 父母或監護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| | |

◎本報名表可自行影印、至本會網站下載(http://114.33.99.98/cscc/main.php)

「最新消息」下載，如有疑問可洽本會04-7278585。

（作品授權書如附件3，請詳閱並簽名後以浮貼方式張貼於作品背面）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彰化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108年度「拒毒校園Line創意貼圖」比賽辦法**  **作品授權書** | | | |
| 作品名稱 |  | 作品編號 | (由收件人填寫) |
| 參賽者姓名： | | | |
| 本人參與彰化縣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舉辦之108年度「拒毒校園Line創意貼圖」比賽活動，同意主辦單依各項規定，並授予主（承）辦機關以下權利：  一、著作財產權授權：  本人為得獎作品之著作人，同意授權主（承）辦機關取得其內容相關使用權等，並擁有不限次數、  不限任何地點、時間及方式擁有所有重製、修改、公開展覽、出版或宣傳、廣告專輯等相關使用  之權利，不另支付日後使用酬勞或權利金。（作者仍保有著作權）  二、相關權利：  1.經報名後，所有參賽圖樣之版權將為主（承）辦機關所有，並同意不予退件。  2.參賽作品須為參賽者之原創版權所有且未公開發表（含作者本身相雷同作品及網路上發表之作  品），嚴禁剽竊或抄襲，違者經舉發查證屬實，除取消資格、追回得獎獎項及獎金外，並追究  法律責任。  3.本人入選作品若涉抄襲、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或涉及暴力、色情、毀謗等違反善良風俗者，一經察覺，  所產生之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行負擔，與主（承）辦機關無涉。  4.得獎者同意主(承)辦機關將作品進行商品化，必要時對作品具修改權利，且同意無償協助主(  承)辦機關對作品進行後續商品化之修改，未能配合者視同放棄得獎資格。  5.前3名得獎者須於得獎名單公布後14天內自行將貼圖於 LINE「個人原創貼圖」送審，必要時需適 時  修改，以符合LINE貼圖上架規範。  6.得獎者須配合主(承)辦機關於指定日期內提供詳細相關設計資料，以利日後作業使用，逾期視  同放棄得獎資格。  7.參賽作品請妥善包裝，如因作品包裝不當遭致損壞，影響其資格或是受評審成績，主(承)辦機  關將以棄權論，不予受理。  8.參賽作品因郵寄或不可抗力因素導致參賽作品損壞，主(承)辦機關不負賠償責任。所有參賽作  品及相關資料請參賽者先行備份保留底稿，承辦機關不予退還。 | | | |
| 立同意書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 父母或監護人： 身分證字號：  【填具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時，未滿20歲學生，須父母或監護人簽章(必填欄位)】  中華民國 108 年 月 日 | | | |

附件3